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葉珣廷
電話：(02)7736-6132
電子信箱：kim35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一)字第112011384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 (A09000000E_1120113847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加強宣導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，中央選舉委員會製作2支電視廣告及3支網路影片，請查照並
宣導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中央選舉委員會112年11月16日中選綜字第1123050507號
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旨揭宣導影片電子檔請至該會雲端連結下載：
(一)電視廣告：<https://reurl.cc/Mymzap>
(二)網路影片：<https://reurl.cc/y6bOAE>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

